

水峪贯镇人民政府文件

水政发〔2023〕27号

水峪贯镇人民政府 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我镇巩固拓展消费帮扶成果取得新成效，带动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增收致富，促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激发振兴发展内生动力。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建立健全消费帮扶长效机制，进一步激发脱贫人口消费潜力，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落实省、市、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安排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

构建新发展格局，政府引导、市场主导、聚焦重点、统筹兼顾，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持续促进脱贫乡村产品和服务消费；创新方式、共享共赢、强化监管、逐步规范，不断探索消费帮扶新业态新模式，完善市场准入促进公平竞争，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重要支撑。

二、主要任务

（一）强化定向采购帮扶。各部门要积极鼓励所分管领域的单位和个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镇内贫困村、贫困户和合作社的农特产品，通过“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继续组织开展特色农副产品进机关、进学校、进医院、进金融机构、进企业、进酒店等活动，并签订直供直销和长期供货合同，建立长期定向采购合作机制。

（二）深化协作消费帮扶。利用紧邻太原市古交市的地理优势，主动对接省城市区农产品需求，继续开展系列宣传推介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各类产销对接活动，促进与古交需求市场建立直接销售渠道。各单位对口开展水峪贯特产走进省直、市直、县直机关餐厅活动，不断完善消费帮扶推介协作机制，大力拓展渠道，推动在县城商场、酒店等布设专柜、专区、专馆等工作，扩大我镇农产品影响力，多渠道解决扶贫产品“卖难”问题。

（三）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持续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各民营企业到所帮扶村集中采购农副产品；动员金融机构、各类商超、电商平台等通过“积分换购”“满赠满减”

等方式引导社会力量持续扩大我镇产品和服务消费；各驻村帮扶单位通过“爱心农场”等方式，组织干部职工开展贫困村、贫困户农特产品认领活动，同时开展熟人销售，向朋友圈、亲朋好友推荐；镇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要发挥职能优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消费扶贫，实现社会爱心消费与贫困群众脱贫需求精准对接。

（四）加强物流体系建设。强化县镇村三级物流网络建设，支持邮政企业、快递企业网点下沉，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程，推动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点建设，在全镇14个行政村实现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基本形成资源共享，统仓共配的物流服务的工作机制和开放惠民、安全高效的态势。加快实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培育一批直销配送中心、骨干冷链物流企业，完善农产品批发供应市场冷链设施，做好产地与销地冷链衔接。

（五）强化农产品滞销管理。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型平台对农产品滞销进行监测预警，定期采集、分析、预判重点农产品市场价格走向，在村级公示栏、微信群发布农副产品价格信息和市场行情分析，相关部门要研究符合本地实际的农副产品滞销应急处置方式，制定相应工作方案，就地就近解决农副产滞销问题，指导种养殖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时调整生产。

（六）提升农副产品质量。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一村一品”示范村、优势特色产业基地建设，采取“农户+合

作社+企业”等模式，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

(七) 打造特色农产品品牌。挖掘我镇历史、文化、地理等资源，强化特色农副产品包装、设计和销售模式创新，培育一批特色农副产品知名品牌，提升产品附加值。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将经营理念、企业文化和价值观念等转化为品牌优势，帮助消费帮扶重点产品打造品牌、提升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强化特色品牌宣传，培育农产品网络品牌，鼓励各企业利用各类平台开展特色农产品品牌展示推介。

(八) 促进消费帮扶和乡村旅游协同发展。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行动，引导全镇特色产品进景区、进宾馆、进饭店，向观光、休闲、度假、康养等复合型业态模式转变，打造特色旅游商品品牌。发动旅游企业、旅行社与有旅游资源的贫困村对接，在镇内乡村旅游、景区景点规划设立扶贫产品公益购买点，打造“农业观光+旅游购物”帮销产业模式，吸引旅游者体验贫困地区产品与服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促进特色产品销售。大力发展战略“乡村旅游+互联网”模式，推进乡村旅游资源和产品数字化建设。加强全镇文物古迹、传统村落等保护与利用，立足地域、民族、农耕等文化特点发展文化产业村和文化产业基地，培育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加大传统文化的保护传承力度，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消费帮扶专班职能作用，进一步健全和充实消费帮扶组织机构，完善消费帮扶沟通协调机制，细化任务分工，压实主体责任，切实将消费帮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举措，制定配套政策，建立督导督查机制，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

(二) 强化政策激励。继续发挥财政、投资、土地、金融、人才等政策引领作用，强化消费帮扶政策支持力度。对积极参与消费帮扶且有突出贡献和影响的企业、单位及社会组织，采取多种形式予以宣传推介，在资金安排、项目布局、评先评优等方面采取适当方式给予倾斜支持。

(三) 强化市场监管。镇各部门切实强化对纳入消费帮扶范围的农副产品质量体系监管，进一步维护消费者权益，提升消费者信任度和满意度。



抄报：县消费帮扶专班。

水峪贯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21日印发